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國小生活課程分團

生活課程初階 12 小時教師增能研習計畫

壹、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新北市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貳、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生活課程自九年一貫課程始為一新興課程，在教師職前養成教育中，較少被探討與學習。108 學年度十二年國民教育以核心素養為教育的核心，為強化現場教師對生活課程的理解與掌握，生活課程分團每年規劃「生活課程初階教師十二小時研習」，從理論、實務、實用為原則，系統性、脈絡性為導向，設計一系列課程以進行生活課程素養的理解、探討和實作。

本研習內容規劃著重三部分，1. 生活課程課綱精神分析；2. 素養導向主題案例與評量之分析與實作；3. 新興教學議題融入教學與探究。透過兩天十二小時安排，讓現職教師對生活課程有一整體性的理解，有助教師新學年度開始，以從容、自信態度，有效掌握生活課程素養學習的精神與實務，進行生活課程課堂教學，以提升學生生活素養的學習。

參、目的

- (一) 提升生活課程教師素養導向教學能力，落實課程綱要之精神與理念。
- (二) 培養教師生活課程素養導向教學知能，深化課程品質與內涵。
- (三) 提升學校生活課程教學品質，促進正常化教學。

肆、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新北市三峽區大成國民小學

伍、辦理方式：

(一)採線上遠距 google meet 進行研習。

1. 線上會議室連結：<https://meet.google.com/cif-musp-qbq>

2. 簽到退表單，於線上會議室內另行提供。

(二)研習開始前 20 分鐘，請以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個人公務帳號@apps.ntpc.edu.tw」登入視訊通話連結(請勿以其他私人帳號登入)。建議以桌機或筆電登入會議室，並確認攝影機、耳麥等設備皆可正常使用。

(三)本課程為認證研習，為維護學員上課權益，請務必遵守簽到時間。上午合格簽到時間 08:50-09:10；下午合格簽到時間 13:20-13:40。逾期簽到或未簽退者，恕不核予研習證書，僅核予實際參與時數。上、下午簽到表皆於研習開始後一小時關閉。

陸、辦理日期及課程內容

日期/ 時間	第一天 114 年 11 月 01 日 (六)	第二天 114 年 11 月 08 日 (六)
08:30- 09:00	研習登入準備	研習登入準備(生活課程輔導團員)
09:00- 09:10	開幕式 召集人：陳淨怡校長(新北市大成國小)	
09:10- 11:10	12 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生活課程課綱精神與特色(含評量)之一 【內聘講師】 顧芳祺老師(新北市秀峰國小) 【內聘助教】 黃楦容老師(新北市實踐國小) 洪壽嶸主任(新北市新市國小)	12 年國教生活課程素養導向教學～生活雙語(含評量)之一 【內聘講師】 黃曉貞老師(新北市永平國小) 【內聘助教】 葉芳君老師(新北市鶯歌國小) 許郁梓老師(新北市淡水國小)
11:10- 12:10	12 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生活課程課綱精神與特色(含評量)之二 【內聘講師】 林美汝老師(新北市秀峰國小) 【內聘助教】	12 年國教生活課程素養導向教學～生活雙語(含評量)之二 【內聘講師】 施欣怡老師(新北市新市國小) 【內聘助教】

	黃楦容老師(新北市實踐國小) 洪壽嶸主任(新北市新市國小)	葉芳君老師(新北市鶯歌國小) 許郁梓老師(新北市淡水國小)
12:10- 13:30	休息一下	
13:30- 15:30	12 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主題案例(含評量)之一 【內聘講師】 盧雅惠主任(新北市雙溪國小) 彭姿瑜主任(新北市山佳國小) 【內聘助教】 陳春秀老師(新北市莒光國小) 曾國堅老師(新北市莒光國小)	12 年國教生活課程素養導教學～AI 與資訊融入(含評量)之一 【內聘講師】 王淑椿老師(新北市榮富國小) 【內聘助教】： 鄭維智老師(新北市新市國小) 黃靖雯老師(新北市新市國小)
15:30- 16:30	12 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主題案例(含評量)之二 【內聘講師】 盧雅惠主任(新北市雙溪國小) 彭姿瑜主任(新北市山佳國小) 【內聘助教】 陳春秀老師(新北市莒光國小) 曾國堅老師(新北市莒光國小)	12 年國教生活課程素養導教學～AI 與資訊融入(含評量)之二 莊鈞雅老師(新北市義方國小) 【內聘助教】： 鄭維智老師(新北市新市國小) 黃靖雯老師(新北市新市國小)

柒、參加對象及人數

- (一) 本研習參與人數預計共 200 名。請各校逕至新北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務必薦派教師參加。
- (二) 114 學年度擔任生活課程教師且未具此項研習證書者(含代理代課教師)。
- (三) 114 學年度擔任生活課程教師且未曾參與 107-113 學年度教育局辦理之「12 年國教課綱國小教師增能研習」者。
- (四) 未曾參與此項培訓課程之生活課程授課教師或未來有意教授生活課程之教師。
- (五) 全程參與者核發證書及 12 小時的研習時數。
- (六) 全程參加各場次研習之教師，本局同意給予公假登記(課務派代)，遇假日參與研習之教師可於活動結束後 2 年內補休 12 小時(課務自理)。

捌、研習內容

- (一) 以生活課程 12 年國教課程綱要之精神為規劃重點。
- (二) 以生活課程主題教學之素養導向實踐案例與實作分享為內涵。

玖、預期成效

- (一) 協助各校生活課程教師專業成長，落實 12 年國教生活課程之課綱精神與理念。
- (二) 透過教師共同參與課程研究與發展，提升生活課程素養導向教學之能力。

拾、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